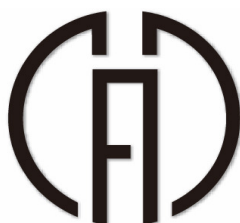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PPLIED DEVELOPMENT HOLDINGS LTD.

實力建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19)

公告

**非常重大出售
有關出售 PLAYA GRANDE 公司
延遲寄發通函**

本公司已申請向交易所豁免及延遲寄發有關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四日，本公司所發出之公告有關計劃出售 Playa Grande 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份之通函至不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四日寄出之通函。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四日，本公司已發出公告（該「公告」）有關出售 Playa Grande 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份，其交易根據上市條例屬本公司之非常重大出售。除另有所指外，在此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司所指之涵義相同。

按照上市規則第 14.38 條及 14.48 條，本公司須在刊登該公告後 21 日內（即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或之前）發送一份有關出售事項的通函予股東（該「通函」）。董事會特此通知寄發通函日期將延遲，因編制在通函內的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需額外時間整理。此外，本公司之物業估值亦需要進一步時間才完成其估值報告及包括在通函內。

本公司已申請向交易所豁免並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 14.38 條及 14.48 條之規定，延遲寄發通函。本公司預期該通函，其中包括出售項目之進一步詳細資料及股東特別大會通知將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四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實力建業集團有限公司
方進平
執行董事
謹啓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包括洪建生、洪王家琪、洪繼懋及方進平；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盧潤帶、倫贊球及林家威。

* 僅供識別

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